

# 泉 州 市 教 育 局 文 件

# 泉 州 市 地 震 局 文 件

泉教德〔2010〕3号

## 关于开展创建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局、地震办公室，各市直学校：

为了进一步贯彻落实福建省教育厅与福建省地震局关于创建全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要求，切实做好我市2010年省级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创建工作，现就我市如何进一步做好示范学校创建工作通知如下：

根据《创建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暂行办法》中的要求，各县（市、区）教育局、地震办公室从2010年1月份起，着手对本辖区内校舍质量好、有创建工作积极性、有地震科普教育基础的学校进行前期调查摸底，在3月中旬前推选1-2所候选学校并将《泉州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调查摸底情况表》（附件1）报送市教育局、地震局。市教育局与市地震局将4月中旬前，对所有推荐的学校进行审核考察，并筛选出符合创建要求的学校，确定为本批省级科普示范学校的创建对象。

各县（市、区）教育局、地震办公室要把创建全省科普示范学校作为今年地震科普宣传教育工作的一个重点，切实落实省、市两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市教育局与市地震局随文下发《2010年泉

州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创建申报工作计划表》作为指导各地创建工作的指南，希望各县（市、区）教育、地震部门认真做好前期调查摸底和推荐工作，为圆满完成我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创建申报工作打下基础。

- 附件：1. 《泉州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调查摸底情况表》  
2. 《2010 年泉州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创建申报工作计划表》

泉州市教育局

泉州市地震局

二一一年一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学校 地震 示范校 通知**

---

**抄送：省委宣传部、省教育厅、省地震局，市委办、市政府办**  
**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10 年 1 月 28 日印发**

---

# 附件 1 泉州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调查摸底情况表

年 月 日

一、学校概况			
学校名称		学校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主管单位名称			
二、学校地震安全基本情况：(是否能提供校舍建筑抗震设防有关材料：设计图纸；设计说明；验收报告；抗震设防鉴定)			
学校总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已达国家抗震设防标准的校舍_____平方米。未达国家抗震设防标准的校舍_____平方米			
三、应急疏散避险基本情况：			
应急预案制定情况： 已经制定 未制定			
应急避险场地设置情况： 已经设置，占地总面积_____平方米，可容纳_____名师生，占全校师生总数的_____% 未设置			
紧急疏散路线指示标志设置情况： 已经设置 未设置			
应急演练情况： 已制定演练方案 未制定演练方案			
部分师生演练，每年____次 全校演练，每年____次 未演练			
三、防震减灾科普宣传工作开展情况：			
地震科普展馆（区）面积：_____平方米。地震科普宣传栏_____米（宽度）。地震科普藏书_____种____册。			
学校网站和校办刊物开辟地震科普专栏情况： 开辟 未开辟			
防震减灾科普知识纳入学校安全教育内容和组织课外兴趣小组情况：			
已经纳入学校安全教育内容，每学期____次 未纳入学校安全教育内容			
已经组织兴趣小组，共____个 未组织兴趣小组			
辅导教师队伍情况： 有专职教师____位； 有兼职教师____位； 无专兼职教师			
备注：			

填报人：

## 附件2

## 2010年泉州市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创建申报工作计划表

时间进度	工作开展内容	责任单位
2010年1月上旬—2010年3月上旬	市地震局、市教育局下文至各地办，要求各地办根据省地震局和省教育厅创建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暂行办法的要求，启动本县（市、区）创建2011年全省防震减灾示范学校的工作，对本辖区内条件较好学校进行前期调查摸底。市地震局将会在“防震减灾信息化管理系统”中开设专题，跟踪本次创建工作全过程。	市教育局、市地震局、各县（市、区）教育局及地震办
2010年3月中旬	市地震局与市教育局就新一轮创建工作方和计划进行讨论，联合下文至各县（市、区）教育部门及地震部门，要求各县（市、区）推荐1-2所校舍条件好，师资力量强的学校，作为候选对象。	市教育局、市地震局、各县（市、区）教育局及地震办
2010年3月下旬—2010年4月中旬	市地震局与市教育局组织人员对各县（市、区）推荐的初选对象学校进行实地考察，并挑选出较为符合创建要求的学校，作为2011年全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创建学校。	市教育局、市地震局
2010年4月-6月	举办一次以“防震减灾科普知识”为内容的主题班会视频竞赛活动。	市教育局、市地震局
2010年5月—2010年9月	<p>根据省地震局和省教育厅创建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暂行办法的要求，指导各创建学校开展创建工作，并重点开展以下几项工作：</p> <p>1、由市地震局收集整理防震减灾知识的相关素材，协同市教育局及创建学校，成立编委会，编排防震减灾知识教材电子版供各县（市区）下载。学校按要求，将防震减灾教育课程正式列入创建学校正常的教学任务中。</p> <p>2、在创建学校里挑选一批地理科任教师，通过市地震局培训，使他们具备有较为丰富的地震科普知识。并通过他们，组织开展针对全市示范学校负责地震科普宣传工作的教师的培训工作。</p> <p>3、学校要积极开辟防震减灾知识宣传栏版，建立地震科普网站。并成立课外兴趣小组，多方面开展课余地震科普学习活动，养成学习防震减灾知识的良好氛围。</p> <p>4、全面落实各创建学校的应急预案及疏散方案的制定工作，并确保申报候选学校师生都能熟悉应急预案和疏散方案的内容。并做到在每学年里必须至少开展1-2次的疏散演练，以增强师生的应急避险能力。</p>	市教育局、市地震局、各县（市、区）教育局及地震办
2010年10月	市地震局和市教育局检查评估组到创建学校实地考察创建工作，对于基本达到创建要求的，但部分工作有待改善提高的，市地震局和市教育局将指导其进行整改。对于没有达到基本创建要求的，将退回重新整改。	市教育局、市地震局
2010年12月	根据整改后的情况，市地震局和市教育局确定2011年全省防震减灾科普示范学校的申报名单，并组织申报材料，上报省地震局及省教育厅。	市教育局、市地震局

